

# 公 告

产权人：范敬国，身份证号：13222619670118XXXX，房产坐落隆尧县康庄路东段北侧有房产一处，面积 93.08 平米，1993 年 5 月在我局办理房屋所有权证（证号 9300040），并于 1993 年我局办理了抵押登记，取得了房屋他项权证。

今年以来，范敬国来我局申请办理注销房屋他项权证，称抵押贷款已全部还清，因年代久远，相关手续难以查找补全，当事人未能提供相关权利人出具的解除抵押证明材料。我局已按照相关规定向相关权利人发出协查函，但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反馈材料。

现公告相关权利人，如若对范敬国注销他项权证有异议，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，到隆尧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反馈情况。公告到期后，相关权利人未进行反馈的，我局将注销该房产的房屋他项权证。

联系电话：6693012

特此公告

隆尧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10月24日

